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模
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2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9

第一章 比选公告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

模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比选公告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扩容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项目业主，现拟对本项目模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进行公开比选。

一、比选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路线里程全长136.124公里，桥梁总长39444米/99座，互通式立体交叉23处（其中枢纽7处）。其中主线分为三段：三环路至主线收费站段为城区连接线，主线收费站至青龙场为新建复线，青龙场至乐山段为原路加宽。路线起于成都市三环路川藏立交，止于乐山辜李坝、顺接乐宜高速公路，主线里程长127.622公里。另建乐山城区过境复线，起于绵竹北枢纽互通跨青衣江大桥西侧桥台，顺接乐自高速公路乐山城区连接线，止于符溪北枢纽互通，与乐雅高速公路T型交叉，里程长8.502公里。

2. 技术标准

本项目三环路川藏立交至成都第二绕城高速段全长25.391公里。采用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其中起点川藏立交至主线收费站段长2.731公里，采用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新建，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8.5米；主线收费站至第二绕城高速段长22.66公里，采用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新建，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42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3. 比选范围、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

3.1比选范围：G0512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模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

3.2服务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委托方要求，提供G0512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模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主要内容包

- 括：
- （1）提供演练脚本，编制方案、确认参与人员；
 - （2）协助召开动员大会；
 - （3）模拟事故发生场景，模拟事故发生、编制应急处置阶段脚本；
 - （4）模拟事故调查，由应急管理、交通建设等相关领域具有丰富质量事故调查经验的专家，组建模拟事故调查专家组，对模拟发生的事故进行全面、深入的调查；
 - （5）成果整理，提交《事故调查演习报告（分析报告）》、《事故调查演习视频成果》、《应急演练总结报告》。

(6) 协助召开活动总结会；

(7) 制作宣传片,全部模拟演练结束后,提交演练视频成果文件一套(电子版)。

3.3标段划分:本次比选划分为1个标段。

3.4服务期限:预计1个月。

二、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或基本存款账户)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2) 在比选申请截止日前已纳入“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tzxm.gov.cn/>) 中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录”(咨询专业须包括“公路”,服务范围须包括:“评估咨询”),且比选申请人名称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完全一致。

2. 业绩要求

比选申请人近3年(自2023年1月1日至比选申请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公路项目应急演练咨询服务或公路项目施工期第三方安全咨询服务业绩。

3.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1人,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2) 比选申请截止日所在月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之前在其比选申请单位连续6个月参加社保。

4. 信誉要求: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比选申请。

(2) 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申请。

(3) 在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行贿犯罪的,不得参加比选申请。

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6. 关联关系: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比选,否则,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三 、比选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申请人,请于 2026 年 8 月 4 日至 2026 年 8 月 6 日在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

任公司网站（<http://www.scclgs.cn>）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ygs.com>）免费下载比选文件。

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果有）由比选申请人从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cclgs.cn>）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ygs.com>）上自行查阅。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并视为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负责。

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之前不需要向比选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比选申请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四、比选申请文件递交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2026年8月11日9时30分至10时00分（北京时间），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8月1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1321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不予受理。

五、开标

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六、评审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单信封形式）。

七、公告发布

本次比选公告的发布媒体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cclgs.cn>）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cygs.com>）。

八、联系方式

比 选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163号B栋13楼

邮政编码：610000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3308208312

比选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3日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项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比选人	比选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下一站都市B座11楼 邮政编码：610000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28-85024200
2	项目名称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模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
3	比选内容	同比选公告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国内银行贷款
5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同比选公告
6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7	踏勘现场	不组织
8	比选申请预备会	不召开
9	申请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 3 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澄清比选文件
10	比选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天前，由比选申请人在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scclgs.cn ）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ygs.com ）上自行查阅
11	分包	不允许
12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遗书、通知、澄清等（如有）
13	比选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14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比选申请截止日止
15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5.1 比选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比选申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申请人基本情况 （5）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6）业绩证明材料 （7）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8）服务方案 （9）其他资料 15.2 比选申请人应使用本比选文件提供的格式，如不够时可

		按同样格式自行添补。 15.3 比选申请文件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页码和小签不做统一要求，由比选申请人自定。
16	签字、盖章要求	比选申请文件应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按格式签名或盖章。
17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比选申请文件副本由其正本复制(复印)而成(包括证明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	装订要求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 A4 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编制和复制。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粘贴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 比选申请文件应按照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中的目录次序装订；若同一册的内容较多，可装订成若干分册，并在封面标明次序及册数。
19	比选申请文件的包装和密封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统一密封在一个封套中，应在封套的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鲜章）。
20	封套上写明	<u>（项目名称）</u>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全称：_____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
2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21 室
22	比选报价	最高比选申请限价 490000 元，超过最高比选申请限价的比选报价无效。
23	评审办法和标准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24	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部委、省、市现行相关规范和规定。
25	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构成：3 人，由比选人自行组织。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选人	否。推荐的中选候选人数量为 1-3 名。
27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1）在比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起 30 日内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2）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并将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建议给予 D 级信用处理。
28	重新比选	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比选人可重新比选： （1）比选申请截止时间止，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少于三个的； （2）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全部比选申请的； （3）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均未能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 （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9	监督部门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办公室 地 址：成都市下一站都市 B 座 11 楼 电 话：028-85047816

30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评审委员会认为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评审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审的方法、因素、标准。比选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评审因素、标准。前附表内容与正文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

评审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比选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按比选文件给定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的“资质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业绩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的“业绩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人员要求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的“人员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信誉要求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的“信誉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符合第五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比选内容	符合比选公告比选范围、服务内容
		比选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 13 款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 24 款规定
		报价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22 款的规定。
		分包计划	符合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第 11 款规定
评审委员会仅对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以上任一项不通过者，均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2.2	详细评审标准	业绩评分（30分）	（1）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得基本分 18 分。 （2）除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外，近 3 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比选申请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增加一个公路项目应急演练咨询服务业绩加 2 分，最多加 4 分；每增加一个高速公路项目应急演练咨询服务业绩加 4 分，最多加 8 分。此项最多得 12 分。

		人员评分 (30分)	项目负责人 (30分)	(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 得基本分 18 分。 (2) 除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外, 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工程师加 3 分, 同时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须注册在本单位)加 3 分, 本项最多得 6 分。 (3) 项目负责人每具有 1 个高速公路项目应急演练服务业绩且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的加 3 分, 此项最多得 6 分。 注: 项目职务业绩的个数指签订合同协议书的个数。
		技术评分 (30分)	对本次演练服务总体理解及思路	一般得 6.0-8.0 分, 良得 8.1-9.0 分, 优得 9.1-10 分。有此项最低得 6 分, 无此项得 0 分
			工作大纲(工作计划、关键工作环节)	一般得 6.0-8.0 分, 良得 8.1-9.0 分, 优得 9.1-10 分。有此项最低得 6 分, 无此项得 0 分。
			后续服务承诺、安排及保证措施	一般得 6.0-8.0 分, 良得 8.1-9.0 分, 优得 9.1-10 分。有此项最低得 6 分, 无此项得 0 分。
		报价评分 (10分)	1.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通过初步评审有效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申请函中填写的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 (2) 评标价不参加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情形: ①未在比选申请函上填写比选申请报价; ②比选申请报价超出比选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 ③比选申请报价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④比选申请报价低于比选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90%(不含 90%)。当所有比选申请报价低于比选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值 90%时, 以比选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值的 90%作为评标基准价。 (3)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和确定: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采用一次平均法, 即: 将所有满足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条件的有效比选申请文件的评标价进行算术平均作为评标基准价。 (4)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评标基准价在评标现场由评审委员会现场确定(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除计算错误外, 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异议、投诉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 2.报价评分值计算:	

			根据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报价与评标基准价对比，计算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报价评分值，即评标价得分： （1）比选申请人评标价＞最高投标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比选申请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价得分值为满分 10 分； （3）比选申请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值 = 10-偏差率× 100×E1，E1 取 0.5； （4）比选申请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值 = 10-偏差率× 100×E2，E2 取 0.2； （5）评标价得分最低为 0 分。 注：1.偏差率=100%× （比选申请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2.评标价得分计算“四舍五入”至少保留小数点后 2 位，直至能确定评标价得分排序为止。
--	--	--	--

评审办法（正文）

1.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按照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相等时，评标价低者优先；若评标价相等时，技术评分高者优先。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进行推荐。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提交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3.1.2 比选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 (1) 不满足第二章“比选申请人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和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审委员会按“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值进行评分，并计算出各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

3.2.2 对比选申请报价进行算术性修正的原则：

比选申请文件中比选申请函中的比选申请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评审委员会按大写金额对比选申请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比选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对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3.2.3 评审委员会发现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比选申请报价，使得其比选申请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比选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对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3.3 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申请人对所提交比选申请文件中不明确

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比选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委员会对比选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评审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经评审的综合得分相等时，评标价低者优先；若评标价相等时，技术评分高者优先。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进行推荐。

3.4.2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比选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模

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

合 同 文 件

甲方：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合同协议书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G0512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模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招标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

（受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受托人”）对该项目的比选申请。委托人和受托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委托方要求，提供G0512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模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主要包括：

- （1）提供演练脚本，编制方案、确认参与人员；
- （2）协助召开动员大会；
- （3）模拟事故发生场景，模拟事故发生、编制应急处置阶段脚本；
- （4）模拟事故调查，由应急管理、交通建设等相关领域具有丰富质量事故调查经验的专家，组建模拟事故调查专家组，对模拟发生的事故进行全面、深入的调查；
- （5）成果整理，提交《事故调查演习报告（分析报告）》、《事故调查演习视频成果》、《应急演练总结报告》。
- （6）协助召开活动总结会；
- （7）制作宣传片，全部模拟演练结束后，提交演练视频成果文件一套（电子版）。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预计1个月。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现场演练前甲方需提前7天以口头或书面通知乙方。

三、验收标准和方式

- 1、成果文件达到本合同所列要求，最终成果文件需经甲方验收通过。
- 2、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后 3 日内未作出回复，则视为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合格。
- 3、验收未通过，甲方应明确告知乙方验收意见，乙方于 10 日内根据甲方的验收意见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和完善。

四、乙方项目咨询组主要人员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职称：_____。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 本项目咨询服务报酬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整(¥ _____ 元)。其中6%增值税税金¥ _____ 元, 不含税金额¥ _____ 元。

该费用为含税包干总价, 包含为完成本项目应急演练、成果资料报告的所有费用, 相关会务费等费用也已包含在包干总价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影响税率变动, 以最新的税率为准。

(二) 支付方式

- 1、合同签订后 10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额的 40%, 即人民币¥ _____ 元。
- 2、模拟演练结束、成果资料报告全部提交完成后 10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项目剩余款项, 即人民币¥ _____ 元。
- 3、支付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税率为6%的增值税 专用 发票。
- 4、甲方向乙方的所有付款均应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及时足额支付到乙方的指定账户(见本合同“签署页”)上, 方视为甲方履行了合同支付义务, 甲方不得向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的工作人员支付现金、转账、提供支票等, 否则视为未支付。

六、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乙方的《项目所需资料清单》提供资料, 如因甲方提交资料不及时、不准确、不完善等影响工作进度和质量, 不接受或者逾期接受乙方工作成果的, 已支付的报酬不得追回, 未支付的报酬根据实际完成工作情况支付;
- 2、安排专人协调相关部门、配合乙方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有效条件;
- 3、按合同约定及时对乙方提交的咨询成果报告进行验收;
- 4、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报酬。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提前向甲方提供开展应急演练工作的《项目所需资料清单》, 对甲方交给的技术资料等妥善保管;
- 2、乙方按规定期限和份数提交成果报告;
- 3、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咨询服务报酬;
- 4、乙方必须提供增值税 专用 发票。

七、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

若有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约定如下：

- 1、若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应偿付乙方合同总价的5%作为违约金；
- 2、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偿付甲方合同总价的5%作为违约金。

八、保密责任

双方互相维护技术文件版权和技术资料的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擅自修改文件、技术资料，不得将文件、技术资料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亦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泄密一方需承担损害赔偿责任。该保密条款的适用期限为永久。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若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可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此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交通费、公证费、鉴定费、执行费等一切损失，由败诉方承担。

十、其它

1、双方同意在合同中载明的地址为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任一方向该地址送达材料、文书均视为有效送达，一方若有变更，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照本协议确定的方式送达有关文书时，如果发生收件人拒绝签收或其他无法送达情形时，则从寄出文书之日起视为已经送达，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双方履行完各自义务之日自行失效。
-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招标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该项目第_____标段的服务单位（受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受托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招标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服务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委托人的义务

（1）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受托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受托人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委托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受托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受托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受托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委托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项目设计变更阶段地勘监理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受托人和相关单位在服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5）委托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服务队伍。

3. 受托人的义务

（1）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

品。

(2)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受托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受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受托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受托人或受托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失效日止。

7. 本合同作为____（招标项目名称）第____标段服务合同的附件，与本项目设计变更阶段地勘监理服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协议书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_____（盖单位章）

受托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委托人监督部门：____（全称）____（盖部门章）

受托人监督部门：____（全称）____（盖部门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G0512 线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模拟质量事故倒查追责演练服务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比选申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申请人基本情况
- 五、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 六、业绩证明材料
- 七、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 八、服务方案
- 九、其他资料

一、比选申请函

比选申请函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比选人）：

1. 经全面研究和完全理解_____（项目名称）比选文件及修改文件（如有）后，我方愿以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含增值税，税率为____%）作为比选申请报价，包干使用，完成本比选项目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2.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职称：_____。

3. 如我方中选，将严格按照比选申请文件的承诺和相关规定完成比选人委托的本项目服务工作，并满足国家、部委、省、市现行相关规范和规定。

4. 我方承诺在本比选有效期内，本比选申请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选。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和比选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我方承诺将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提交的材料中的所有陈述和声明均是真实和准确的。

7. 其他承诺：_____（若有）。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签名或签名章）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应为其亲笔签名或盖签名章。

2.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比选申请文件，则无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三、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的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项目比选有效期满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名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注：如果比选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1）法定代表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或盖签名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四、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

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比选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其他		
经营范围						
比选申请人 关联企业情况	比选申请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比选申请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比选申请人为上市公司，比选申请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u>50</u> %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比选申请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与比选申请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备注						

注：1、本表后必须附下述证明材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 （1）营业执照；
- （2）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或基本存款账户）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 （3）比选申请人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tzxm.gov.cn/>）中的“工程咨询单位名录”备案网页截图。
- （5）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

2、如近年来，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

五、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	
技术职称		学 历		本项目中任职	
毕业学校	年__月毕业于__学校__专业，学制__年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注：1.本表后应附以下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黑白或彩色）：

- （1）身份证；
- （2）职称证书；
- （3）比选截止日上月或上上月由社保部门出具的该人员连续 6 个月在比选申请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 （4）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如合同协议书不能反映资格审查条件要求的，可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2.业绩证明材料应反映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内容。

3.未附证明材料的业绩和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视为无效。

六、业绩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发包单位	工作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1					
2					
3					
4					
5					
6					
...					

注：1.比选申请人近 5 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比选申请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业绩情况填入本表中。

2. 应在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黑白或彩色）或中标通知复印件（黑白或彩色），若合同协议书无法完整地反映比选文件资格审查条件及评标办法中相关评审要求的内容，可提供委托人证明材料进行补充说明。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满足相关要求的业绩视为无效证明。

3.如近年来，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具有母子关系公司，业绩不能互用。如涉及企业分、合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

4.业绩证明材料应反映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内容。未附证明材料的业绩和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视为无效。

七、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		
资料类型	评价内容	信誉情况 附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截图	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	附件 1
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页截图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件 2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为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	附件 3

注：1. 比选申请人应按比选公告中“**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中“**信誉要求**”的要求上传信誉情况相关结果查询网页截图、承诺函等证明材料附件。其中附件 4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格式附后。

附件 3

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函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_____（营业执照编号）、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选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犯贿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5% 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八、服务方案

比选申请人应编制技术建议书，其内容包括：

1. 对本次演练服务总体理解及思路；
2. 工作大纲（工作计划、关键工作环节）；
3. 后续服务承诺、安排及保证措施。

九、其他资料（如有）